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主管部门		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其他资金			
信息化新建项目（非政府投资项目）	按照《深圳市财政局 深圳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关于加强小型电子政务项目预算编审管理的通知》（深财投审〔2020〕1号）的通知，我局2022年本轮申报立项11个小型电子政务项目，主要涉及按照上级要求近期必须建设的系统、履行新的机构职责急需建设的系统、改革实施需要调整完善的系统以及我局日常管理必须开展的工作等。	435	435	0			
政府投资	按照《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开展深圳市2022—2024年政府投资项目三年滚动计划和2022年政府投资项目计划编制工作的通知》，主要用于基于大数据环境下的交通仿真共享应用系统、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深圳市“多规合一”信息系统。	3,891	3,891	0			
海洋管理	主要用于举办中国海洋经济博览会（由自然资源部和广东省政府主办、深圳市政府承办）。	1,638	1,638	0			
上级下达资金	根据上级文件规定，开展远洋渔船补助、国内渔船油价补贴、休渔补贴，渔业资源养护、渔业管理及海洋发展等项目。	15,600	15,600	0			
预算准备金	主要用于年度预算执行中临时增加工作所需开支。	3,201	3,201	0			
海域使用金	主要依据《深圳市海域使用金使用管理办法》，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发布的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支持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的意见等国家重要文件精神，全面推进我市全球海洋中心城市城市。组织开展海洋发展战略规划、重点海域详细规划、海岸带规划和城市设计、海岛规划、产业空间布局、海洋渔业和渔港规划等规划的研究编制，开展海洋资源专项调查和动态监测、深圳经济特区海域使用管理条例配套政策研究制定，推进国家深海科考中心组建、海洋经济示范城市建设等专项工作，为海洋管理工作提供强有力的支撑和保障，推动海洋事业高质量发展。	4,391	4,391	0			
生态修复	主要用于推进重要生态修复单元详细规划、生态修复年度实施计划编制以及生态修复标准政策、课题研究等项目的开展。	307	307	0			
生态效益林补偿资金	探索自然保护地的总量平衡机制并提出其实施路径，开展自然保护地勘界，形成相关各方认可、清晰明确的边界。编辑刊印《自然深圳》杂志，多维度展现深圳在经济发展过程中重视生态保护。对我市国土绿化情况进行现状摸底和评估分析；高站位宣传全面推行林长制，为林长制实施方案的推行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	1,425	1,425	0			
拆旧复垦指标购买专项支出	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全面推进拆旧复垦促进美丽乡村建设工作方案（试行）的通知》（粤府函〔2018〕19号）文件要求，本次我市需一次性购买2个年度（2022、2023年）的拆旧复垦指标共5000亩，预估购买单价为75万元/亩。	375,000	375,000	0			
城市更新管理	2022年将紧紧围绕我市城市更新工作实际，加强城市更新工作管理，拓展城市发展空间、提高土地利用效益，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实现城市品质整体提升。一是不断完善城市更新政策体系，修订创新型产业用房、保障性住房等相关配套政策，探索出台“工改工”、容积率管理等新的政策。二是加强城市更新审批管理，加强对城市更新的规划及用地审批管理。三是推动城市有序更新，探索城中村有机更新机制。四是有效保障城市公共服务水平，开展城市更新项目移交用地调查及政策优化研究。五是城市更新业务审批系统功能扩展。六是依照省自然资源厅的工作要求，通过省厅“三旧”改造监管系统开展“三旧”改造日常审批数据备案，收集项目CAD范围，协助各区更新局完成坐标数据制作、上传及核对，并协助市更新局定期开展省厅“三旧”改造监管系统数据填报情况督查。七是根据省“数字政府”建设总体规划实施方案的通知要求，对政府在线涉及市更新整备局网站，以及市城市更新与土地整备局网站数据资源平台的建立、网站建设与升级改造、栏目更新、专题建设等工作。具体包括本年度的政务信息公开目录修编，对政府在线涉及市更新整备局网站的建立，以及市城市更新与土地整备局门户网站的管理，政府网站绩效评估等。八是强化规划编制，根据国家、省部和市的部署，全面推进《深圳市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十四五”规划》、《深圳市城市低效用地再开发专项规划（2020-2035）》、《深圳市城中村（旧村）综合整治总体规划中期调整》等规划编制工作，并组织开展各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的规划审查工作，完成《深圳市各区更新整备“十四五”规划编制技术指引与各区五年规划技术审查》，做好深圳城市更新“十四五”的规划布局工作。九是开展规划研究，深入研究国家、省、市各级政策，传导上级政策精神。开展《深圳市标图建库管理及政策研究》，逐步完善我市城市更新相关政策，支撑城市发展。十是充实技术力量，加强技术服务。完成《2020年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计划管理相关技术服务》的项目结算工作，开展《2021年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计划管理相关技术服务》、《2022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计划管理相关技术服务》等技术支撑类项目，为更好完成我市城市更新工作打好基础。	1,474	1,474	0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完成深圳市农转用报批相关工作、土地市场动态监测与更新维护、建设项目用地预审、土地供应方案报批、土地的市场价格评估及应用。	10,341	10,341	0			
地质灾害预防	进一步完善我市地质灾害调查评价体系、监测预警体系、综合治理体系和应急防治体系，提高我市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管理水平，最大限度避免或减轻地质灾害造成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组织地质灾害巡查排查，开展调查和责任认定，继续完善地质灾害防治管理系统，动态更新隐患点信息；组织开展专业监测，构建市区联动的全自动监测网络，开展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警；组织、督促、指导开展地质灾害隐患点工程治理，加强治理工程的生态提升和维护管养工作；组织专家开展地质灾害应急调查，为应急抢险提供技术支撑等。	523	523	0			
规划土地监察	工作内容主要为历史遗留违法建筑处理、查违信息化建设、卫片执法检查监督和宣传保障等工作，辅助查违、拆违执法行动，加强查违、拆违执法措施，严守“零增量”，加快“减存量”，确保完成上级部门下达拆除违法建筑目标任务，释放了城市发展空间。	2,320	2,320	0			
地面坍塌专项资金	主要用于开展2022年地面坍塌应急调查、防治计划、地面坍塌防治知识宣传和培训等。	2,577	2,577	0			

年度主要任务	林业管理	提高深圳市古树名木保护管理水平，开展森林碳汇能力调查和评估。严厉打击破坏森林资源行为，提升森林资源保护管理水平，继续开展2021年森林督查查处整改工作，有序开展2022年森林督查自查工作。	1,466	1,466	0
	基本农田建设和耕地保护	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严格保护耕地的决策部署，坚持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严格管控耕地“非粮化”，健全国土用途管制，规范耕地占补平衡，强化动态监测监管，严守耕地红线，保障粮食安全，推动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三位一体”保护。	1,114	1,114	0
	林地管理费	促进自然保护区规范化、精细化管理，探索推进自然保护区内自然资源资产特许经营权试点实施；保障森林资源林政管理工作的正常运转；加强古树名木监管，提高国土绿化组织水平。开展“山海连城·自然深圳”大师课。	836	836	0
	土地整备管理	一是落实《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综合改革试点实施方案（2020-2025）》，开展《盘活存量低效工业用地综合改革试点方案政策研究》，加快盘活存量低效工业用地；二是落实国土空间规划体系改革要求，开展《国土空间规划体系下整备规划传导和管控机制研究》，加强土地整备单元规划和上层规划的传导衔接；三是推动重点专项整备工作，开展《深圳市居住用地整备实施规划与行动计划》、《深圳市重大民社设施五年实施规划与行动计划》研究，推进土地整备高质量发展；四是加强土地整备规划技术审查，委托开展《2021-2022年土地指标项目规划奢侈技术支持》，持续提高土地整备规划编制质量；五是着力解决土地整备工作的难点问题，开展《土地整备实施难点分析及政策建议》研究，持续完善土地整备政策体系；六是开展《2021年深圳市房屋征收项目动态监测和实施评价》项目，对2021年度土地整备、房屋征收项目的开展情况实施动态跟踪调查和实施评价，并对现行政策存在的问题提出进一步优化调整的建议，以推进土地整备和房屋征收工作更高效优质的开展；七是开展《深圳市房屋征收资金管理运作机制完善及相关政策制定》项目，重新制定新的《房屋征收资金管理运作办法》，进一步理顺房屋征收资金管理运作机制，完善我市房屋征收制度，确保公共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的顺利推进；八是做好土地整备相关信息化工作的建设，推动土地整备全流程信息化管理；九是开展《深圳市更新整备规划实施2023年度分区指引及专项项目库构建》课题研究，落实市委市政府重点项目工作部署，为规划实施落地提供具体的更新整备分区指引，控制好更新整备工作节奏；十是持续开展《深圳市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政策融合研究及试点片区统筹实施方案》课题研究，提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的政策衔接和政策融合的方向及建议，实现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政策的优势互补和协同发展；十一是持续开展《土地整备年度计划管理政策研究》课题研究，更加规范化、精细化地开展年度计划项目管理工作。	1,228	1,228	0
	自然资源调查	一是继续开展年度的国土综合调查，将土地、地理国情、建筑物、林地、湿地、海域海岛“六调合一”，同时开展耕地资源及教育医疗设施监测，探索开展水资源、地表基岩调查监测评价和基于数据中心的变化发现试点应用，开展国土综合调查统计指标体系和信息技术设计，以及现状建筑物分类标准研究；二是2021年3月，市委督察室《督察通知》（深委督〔2021〕18号）要求根据市领导的指示，核查清楚深圳原村民过境香港耕作土地的现状情况，包括土地面积、产权归属、使用现状，以及我市和香港对这些土地的管理、开发使用的有关规定等。查清过境耕作土地现状，有利于明晰土地产权归属，盘活土地资源，为深港合作发展提供基础支撑；三是为贯彻落实国家、省工作部署，深圳2022年选取深圳观澜地方级森林自然公园、深圳三洲田地方级森林自然公园、深圳松子坑地方级森林自然公园为对象，以不动产登记为基础，充分利用三调、地籍总调查和各类自然资源调查成果，首批对具有完整生态功能的自然生态空间和全民所有单项自然资源开展统一确权登记，清晰界定各类自然资源资产的产权主体，推进确权登记法治化，为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统一行使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统一行使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和生态保护修复职责，提供基础支撑和产权保障；四是全面梳理国家、省、市相关政策文件，跟踪政策变化，借鉴和吸收其他省、市相关工作的先进经验；分析和评估我市不动产登记工作实际情况及政策落实效率，解决实际工作中遇到的具体问题；五是根据市委、市政府的相关工作部署，加快推进市属国企等单位的用地用房历史遗留问题处理，充分利用地籍调查成果数据，按“条块结合、逐步推进”原则，开展相关用地用房处置和确权登记工作。	3,620	3,620	0
	深圳市农业发展专项	根据《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市级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深府规〔2018〕12号）、《深圳市农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深经贸信息规〔2018〕2号）、《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关于印发〈深圳市农业发展专项资金（渔业类）资助操作规程〉的通知》（深规划资源规〔2021〕3号），通过对现代农业（渔业类）、农业高新技术（渔业类）、农业产业化（渔业类）、远洋渔业、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能力建设（渔业类）等项目的资助，推进本市渔业高质量发展。	6,502	6,502	0
	规划管理	一是提升城市品质打造建筑精品，提高城市设计和建筑设计管理水平，规范对建筑工程设计的审批标准；二是提升深圳城市建设质量和指导城市设计试点工作的开展；三是通过优化管理手段，为数字化工具提供支撑性研究，进一步推动新时期深圳城市设计制度和技术体系的创新构建与持续升级；四是BIM规划报建标准调研、BIM规划报建标准研究及协同服务、项目测试及技术支持；五是进一步巩固双城双年展发挥深圳城市精神和文化艺术水准的城市名片作用，为深圳建设现代化国际化创新型城市搭建重要展览平台；六是加强历史文化保护管理强化规划编制，根据国家、省、市工作部署，加快推进《深圳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0-2035年）》报批，推进《深圳市国土空间保护与发展“十四五”规划》发布实施。	10,564	10,564	0
	自然资源管理	一是深化土地管理制度改革、促进市场经济活力。根据《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综合改革试点实施方案（2020-2025年）》，探索按规划期实施的总量管控模式，构建一种符合深圳城市特征的具备高度灵活性和自主性的计划指标管理模式。探索开展深圳市农用地转用审批制度改革研究和深圳市农用地转用实施技术研究。二是促进自然资源管理改革。对以往的年度计划编制模式进行改革，对全市的建设用地供提出明确的要求，将年度计划供应任务分解至各区，同时加强和改善建设用地供应调剂，提高建设用地供应的合理性和科学性，为未来国土空间规划实施提供重要保障。三是开展省管权限建设用地审批、强区放权等土地管理改革的相关技术服务，为全面推进我市省级重大建设项目落地提供有力保障。四是开展深汕农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收件技术性核查与服务工作，有效保障建设项目尽快落地实施，促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11,492	11,492	0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	为深圳市花卉协会下属的会员单位购买大棚花卉苗木、露地花卉苗木、岭南水果等农业用途的保险，对淡水养殖和深水抗风浪网箱养殖企业（户）进行补贴，提高水产养殖企业抗风险能力。	82	82	0
	地质矿产管理	一是全面开展城市地质调查工作，具体推进区域地质调查、水文地质工程地质环境地质调查、地热矿泉水资源调查评价、自然保护区生态环境调查等具体工作，适时启动岩溶、软土、地质灾害风险评估、重点片区地下空间利用适宜性评价等专题研究，开展地质调查成果信息化及标准化等工作。二是完成矿产资源总体规划编制，制定矿产资源规划年度实施计划，开展建筑用砂石资源调查评价、矿山地质环境监测技术研究，组织制定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技术标准，组织自然资源系统安全生产监测评估，维护良好的矿业秩序。	3,462	3,462	0

	综合管理	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保障城市规划管理、建筑设计管理、土地资源管理、矿产资源管理业务、地质灾害防治、土地监察管理业务、征收地拆迁、城市更新、房地产管理等业务综合性费用的支出，包括会议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培训费、差旅费、印刷费、维修费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以及开展宣传公告、行政人事管理、党群管理、人员培训、财务管理、物业和设备维护、办公设备采购、信息化管理、法律服务、行政诉讼、信访等业务的支出。	4,480	4,480	0
	测绘管理	主要用于：一是基础测绘：CORS站及测量标志维护、地形图修补测、航空摄影测量、数据入库以及新型基础测绘相关工作等。二是测绘成果管理和提供服务：保障政务地图及应急地图，更新和维护天地图深圳门户，开展地图审核和地理信息成果提供等。三是测绘行业监管技术支持和测绘法制化建设等。	3,926	3,926	0
	金额合计		471,895	471,895	0
年度总体目标	<p>我局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在深圳经济特区建立40周年庆祝大会上的讲话精神和对深圳工作系列指示批示精神，严格落实市委市政府的各项工作部署，重点推动综合授权改革、国土空间规划、城市空间治理、全球海洋中心城市建设和等中心工作，坚定不移走内涵集约式发展道路，用改革的思维和办法破解政策制度约束、体制机制约束，全方位、系统性增加空间供给、提高空间效益，加快推进城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实现城市高质量发展。1.集中全力推进综合改革试点任务，重构规划和自然资源管理制度体系；2.高质量出台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优化国土空间开发格局；3.强化湾区核心引擎功能，培育一体化都市圈；4.深入推进国土空间提质增效，提高空间保障能力；5.加快建设全球海洋中心城市，推动海洋经济跨越发展；6.统筹推进山水林田湖草一体保护利用，创建美丽中国典范。</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	数量	开展法定图则和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	≥12项	
			开展全类型自然资源资产清查	3000平方公里	
			消除地质灾害隐患个数	≥12个	
			开展沙滩资源基础调查	不少于40处	
			海域空间规划面积	不少于2000公顷	
			编制完成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平衡表	9个行政区	
			对渔船进行补助	≥100艘	
			推动传统渔港升级改造	≥2个	
			完成水生野生动物科普宣传活动	≥2场	
			新增违法建筑	0	
			地图审核完成数量	55批次	
			全市年度建设用地计划供应总量	≥1000公顷	
			耕地保有量	>4.03万亩	
		开展地名文化宣传	≥12期		
		试点开展法定图则标准单元批量修编	≥5个		
		开展全类型自然资源资产评估核算	3000平方公里		
		完成国土综合调查的面积	≥100平方公里		
		质量	完成地名管理相关项目任务	≥5项	
			国土变更调查成果通过省级核查	通过省级核查	
			落实市人大常委会自然资源资产报告审议意见	通过市政府审查，上报人大常委会	
			永久基本农田划任务	≥3万亩	
		时效	数据采集及时性	是	
			计划工作完成及时率	≥90%	
提交2020年度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平衡表	2022年12月				
完成年度全类型自然资源资产清查	2022年6月				
完成年度全类型自然资源资产评估核算	2022年12月				
动态更新维护自然保护地台账及数据库	及时				
成本	成本控制率	≤100%			
经济效益	土地出让收入	≥1089亿元			
	有利于提升市民的海洋意识	是			
	有利于提升我市海洋产业竞争力	是			
	有效保障市政基础设施落地	有效保障			
	推动自然资源资产报告制度建设	是			

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海域资源的有效保护和合理利用	有效保障
		为自然资源资产管理提供政策和技术支持	是
		有效完成重大项目农转用报批手续	有效保障
		持续推动改善“设计之都”的设计文化生态环境	有效完成
		有效保障重大项目选址落地	有效保障
		为国土空间规划和自然资源管理等提供底数	是
		为自然资源资产管理提供政策和技术支持	是
		有效保障规划实施	有效保障
		重大网络安全事故发生率	0
		可持续影响	有效养护渔业资源
	有效保障渔业安全生产		有效保障
	生态效益	提高公众对古树名木的关注度和重视度	明显提高
		提高公众对科学绿化的重视度	明显提高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信访事项及时受理率	100%
		信访事项按期答复率	100%
	其他满意度	渔业企业、渔民满意度	不低于80%